

申万菱信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第四次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 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 2008 年 12 月 4 日生效。
-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的表现。
-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之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1 年 5 月 31 日，有关基金的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300 号香港新世界大厦 40 楼（200021）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设立日期：2004 年 1 月 1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 [2003] 144 号文。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五仟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三十年

联系电话：-86-21-23261188

联系人：王菲萍

股本结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67% 的股权，三菱 UFJ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持有 33% 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姜国芳先生，董事长，1957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1980 年至 1984 年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1984 年至 1992 年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组织处，1992 年至 1996 年任职于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1996 年至 2004 年 2 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申银万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 2 月至今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申万巴黎基金管理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杜平先生，董事，1963 年出生，经济师，法学硕士。1989 年至 1990 年在湖北省武汉市政府政策研究室任科员、副主任科员，1990 年底至 1993 年初在湖北省武汉市政府办公厅任副市长秘书、主任科员。1993 年初至 1998 年初在交通银行总行秘书处、条法处先后担任副行长秘书、行长秘书、党组秘书。1998 年起任交通银行深圳分行副行

长，2000年7月任交通银行新加坡分行行长。2003年10月起加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副总裁。

刘郎先生，董事，1961年出生，副教授，硕士研究生。1982年至1983年在湖南邵阳学院物理系任教，1986年至1994年在东南大学哲学系担任系副主任。1994年至2003年底在泰阳证券公司任公司总裁。2004年任万联证券总裁。2006年6月至2007年1月在广州城市商学院担任主任。2007年1月至8月在大通证券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7年9月至今担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宫永宪一先生，董事，1960年出生，日本籍。1982年4月至今在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任职，历任综合企划部副部长，经营企划部副部长，投资企划部副部长等职。现担任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执行董事并兼任海外资产管理事业部部长。

陈志成先生，董事，1955年出生，日本籍。1990年7月至今在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任职，历任中国业务科员、中国业务科长、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现任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

冯根福先生，独立董事，1957年出生，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学博士。1982年至2000年在陕西财经学院工作，历任陕西财院学报主编、陕西财院工商学院院长。2000年5月至今在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担任院长。

张军建先生，独立董事，1956年出生，教授，博士研究生。1983年至1988年在四川外国语大学任教。1988年至1990年在日本长崎县立大学任特聘讲师。1990年至1998年在日本千叶大学先后担任特聘讲师，客座教授和早稻田大学非常勤讲师。1998年-2000年在日本菱南开发株式会社中国事业部任部长兼法律顾问。2001年至今在中南大学任法学院教授，中日经济法研究所所长，中南大学信托与信托法研究中心主任；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信托法委员会副主席。

(2) 监事会成员

蒋元真先生，监事会主席，1953年出生，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83至1985年在上海市财政局企业财务一处任科员。1985年底至1987年在上海市财税二分局任局长助理。1987至1998年在上海市税务局外税处历任副处长、处长。1998年至2000年在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历任计财部经理、襄理兼计财部经理。2000年-2010年在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其中：2003年-2010年在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任董事长) 2010年中至今在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

塚原健二先生，监事，1960年出生，日本籍。1985年4月至今在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任职，历任公共资金运用部次长，资产运用第一部次长，受托运用部次长，投资企划部次长，投资企划部副部长，现任投资企划部部长兼任三菱UFJ金融集团受托业务企划部特命部长。

王厚谊先生，监事，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管理总部负责人。195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自1978年起任职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1994年任职万国房地产开发公司任办公室主任；1997年任职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部薪酬部经理。2004年1月加盟本公司。

(3) 高级管理人员

姜国芳先生，代任总裁，相关介绍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过振华先生，副总裁，1964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1983年至1990年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1990年至1993年任上海申银证券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1997年至1999年任申万泛达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联席总裁，1999年至2004年2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总部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5年2月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申万巴黎基金管理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 督察长

来肖贤先生，1969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本公司监察稽核总部副总经理；在本公司任职之前，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总部投资分析师、部门副经理。

(5) 基金经理

魏立先生，特许金融分析师(CFA)，英国帝国理工大学管理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学士。1997年起任上海华虹NEC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自2004年起从事金融工作，先后任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6年7月加盟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申万巴黎基金管理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行业分析师，2007年9月至2009年6月任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策略分析师，2009年6月起任申万菱信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9月至2010年11月任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2月至2011年4月任申万菱信沪深300价值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6)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组成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下述执行委员组成：总裁、副总裁、投资总监、基金经理代表、组合投资经理代表。委员会执行委员在会议期间对所决策事项有投票权。

非执行委员有下列人员组成：研究负责人、宏观及策略分析师、基金经理、组合投资经理。非执行委员对需决策事项可发表观点，但不参与决策事项的投票表决。

本公司总裁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投资总监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召集人。

本公司董事长、督察长和风险管理总监和首席金融工程师有权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任何会议。

(7)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4,018,850,026 元

联系人：赵会军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淮海中路 300 号 40 层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电话：+86 21 23261188

传真：+86 21 23261199

联系人：浦剑悦 陈景新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86 21 962299 ,或 400 880 8588

2、代销机构

(1)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联系人：刘业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传真：+86 10 66107914

网址：www.icbc.com.cn

(2)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联系人：王琳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传真：(010) 66275654

网址：www.ccb.com

(3)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传真：+86-10-85109219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4)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传真：(021) 63604199

联系人：倪苏云、虞谷云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5)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服电话：95568

联系人：陆红霞

传真：010-83914283

网址：www.cmbc.com.cn

(6)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金蕾

传真：+86-10-65550827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7) 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联系人：郑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传真：010-85238680

网址：www.hxb.com.cn

(8) 名称：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981 号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客服电话：021-962999

联系人：吴海平

传真：021-50105124

网址：www.srcb.com

(9) 名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传真：+86 21 54035333

联系人：邓寒冰

客服电话：021-962505

公司网站：www.sw2000.com.cn

(10)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 65182261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1)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全国），021-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12)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传真：021-38670161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www.gtja.com

(13)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传真：+86 755 82943636

联系人：林生迎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1111、95565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14) 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客户服务热线：400 8888 888

传真：+86 010-66568116

联系人：田薇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5) 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18、19、36、38、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95575 或致电各营业网点

传真：(020) 87555305

联系人：黄岚

公司网站：www.gf.com.cn

(16) 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788、10108998

传真：021-68815009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17) 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人：吴宇

传真：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电话：+86-21-95503

东方证券网站：www.dfzq.com.cn

(18) 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传真：0551-2207965

联系人：李蔡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77, 95578

网址：www.gyzq.com.cn

(19) 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20)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1) 名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联系人：徐欣

传真：0510-828301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288

网址：www.glsc.com.cn

(22) 名称：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9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9 层

邮政编码：100140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客服电话：400-889-5618

公司网站：www.e5618.com

(23) 名称：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A 座 3、5 层

法定代表人：丁之锁

联系人：梁宇

传真：010-58568062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网址：www.hrsec.com.cn

(24) 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余江

统一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站地址：www.essence.com.cn

(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588266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网址：www.cs.ecitic.com

(二) 注册与过户登记人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淮海中路 300 号，香港新世界大厦 40 层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电话：+86 21 23261188

传真：+86 21 23261199

联系人：陈景新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86 21 31358666

传真：+86 21 31358600

经办律师：秦悦民、王利民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姓名：杨绍信

电话：+86 -21-23238888

传真：+86-21-23238800

联系人姓名：张鸿

经办注册会计师姓名：薛竞、张鸿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申万菱信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稳定的当期收入和总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对象

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回购、央行票据、可转换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为：

- 1、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消费范畴行业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 2、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35%；
- 3、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消费拉动经济增长过程中充分受益的消费范畴行业，致力于寻找具有良好财务状况、较高核心价值与估值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在组合构建上，本基金秉承基金管理人擅长的双线并行的组合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进行证券品种的大类资产配置和行业选择配置，‘自下而上’地精选个股，构建组合，同时根据行业与公司的变化、市场估值化及流动性状况对组合进行动态调整。

1、消费范畴的行业界定

本基金采用的行业分类基准是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申万二级行业分类。申万二级行业分类，目前具有 81 个子行业。

按照狭义的消费范畴定义，归属于消费范畴的行业是指生产消费品的行业。所谓消费品，亦称“生活资料”或“消费资料”，是指用来满足人们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的那部分社会产品。按消费对象划

分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实物消费，即以商品形式存在的消费品的消费，例如服装、医药、食品饮料等行业。另一类是劳务消费，即以劳务形式存在的消费品的消费，例如景点、酒店、旅游等行业。这些生产消费品的行业，都是满足于个人的消费需求、比较纯粹的消费品行业，自然归属于消费范畴，其在申万二级行业 81 个子行业中占据 26 个。

为了保证本基金投资标的的数量及为投资者把握更多的投资机会，本基金把狭义的消费范畴扩展成泛消费范畴。由于为生产消费品的行业提供生产资料或原材料的行业与消费的相关性最强，且增长具有一定同步性，因此，本基金除消费品外，把直接受益于消费增长、为生产消费品的行业（简称为“间接消费”）提供生产资料或原材料的行业，也归属于消费范畴。例如饲料业（提供牲畜养殖所需的食物）、化纤、纺织行业（服装业的上游，为服装业提供原材料）、化工新材料（主要产品有聚氨酯、有机硅等产品，这些产品主要用于制造沙发等）、电气设备（包括输变电设备、电源设备、其他电力设备等，主要为电力的生产与传送提供生产资料）等。

因此，本基金把申万二级行业分类中的 81 个子行业，划分为两大类，一类为消费范畴行业，包括消费品与间接消费行业；另一类为非消费范畴行业，指除消费品与间接消费行业外的所有行业。

另外，对于某些行业诸如航空运输、银行等，航空运输既提供个人客运与货运，又给企业提供货运。银行既给个人提供金融服务，也给企业提供信贷服务。这些既生产消费品又给企业提供产品或服务的行业。考虑到这些行业内的公司，都具有同样的性质，而且在对企业与个人业务上的统计在年报中有时并没有区分。因此，对于既生产消费品又给企业提供产品或服务的行业，本基金也将其划归为消费品行业，纳入消费范畴行业。

按照本基金对消费范畴的行业界定，归属于消费范畴的行业在申万二级行业分类中 81 个子行业中占据 60 个行业，具体为：医疗服务、电力、燃气、水务、公交、航空运输、机场、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信托、银行、证券、保险、零售、餐饮、景点、酒店、旅游综合、传媒、农产品加工、渔业、种植业、汽车服务、汽车零部件、汽车整车、计算机设备、白色家电、视听器材、食品加工、食品制造、饮料制造、服装、石油化工、其他轻工制造、化学制药、生物制品、医药商业、中药、通信运营、林业、农业综合、饲料、化工新材料、化学纤维、化学原料、化学制品、塑料、橡胶、建筑材料、建筑装饰、电气设备、纺织、造纸、医疗器械、半导体、其他电子器件、元件、显示器件、通信设备、网络服务。其他 21 个子行业为非消费范畴，具体为：煤炭开采、其他采掘、石油开采、钢铁、有色金属冶炼、金属制品、金属新材料、普通机械、仪器仪表、专用设备、非汽车交运设备、包装印刷、环保、港口、航运、铁路运输、物流、园区开发、贸易、计算机应用、综合。

由于本基金是基于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申万二级行业分类对消费范畴行业进行的界定，因此，若申万二级行业分类对行业或者行业内公司进行了调整，本基金将同时对其进行相应的调整。例如申万二级行业分类增加了子行业，则本基金管理人将及时根据本基金对消费范畴行业与非消费范畴行业的定义对该子行业进行界定，以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依据。

2、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股票、债券、现金的配置比例是本基金投资中首先要考虑的问题。根据资产组合的基本原理，股票类资产与债券类资产的配置主要取决于两类资产未来的风险和收益。预期股票类资产的收益/风险比大于债券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比，相应增加股票类资产的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综合考察当前估值、未来增长、宏观经济政策等判断未来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得到中长期的相对估值，再根据资金市值比等中短期指标确定资产小幅调整比例，制定资产组合调整方案，模拟不同方案的风险收益，最终得到合适的资产组合调整方案。

具体调整流程如下：

- (1) 计算股票市场估值水平，并与债券收益率比较；
- (2) 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特征，预测未来经济增长率、行业、公司的盈利增长率；
- (3) 综合比较股票市场估值、债券收益率以及未来公司盈利增长，分三种情况确定资产组合配置：
 - 1) 如果股票市场估值水平相对于债券收益率偏低，且公司未来盈利增长高于一般水平，则调高股票资产配置；
 - 2) 如果股票市场估值水平相对于债券收益率偏高，且公司未来盈利增长低于一般水平，则调低股票资产配置；
 - 3) 如果股票市场估值水平基本与债券收益率相当，则根据预期公司未来盈利增长水平，小幅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 (4) 确定资产配置比例后，根据资产组合调整规模、市场股票资金供需状况，确定调整方案；
- (5) 模拟不同调整方案的风险、收益，最终确定调整方案。

3、行业选择策略

在确定大类资产的配置方案后，本基金依循“自上而下”的投资思路，通过行业选择策略对具体行业进行筛选。本基金行业选择策略的核心是基于深度研究的行业比较策略，通过对行业景气度的综合判断与行业估值水平的比较研究，甄选出增长超过平均水平、具有相对估值优势的行业作为本基金行业配置的标的行业。在此基础上，结合标的行业的市场容量与流动性状况，确定本基金的行业配置方案。

本基金的行业比较策略，与行业界定一样，都是以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申万二级行

业分类为基准。行业比较策略具体分成两个模块，行业景气度研究模块和行业估值比较模块。在行业比较的过程中，本基金通过行业景气度研究模块对行业的景气度进行研究，界定出各行业的景气度，从行业的景气度出发寻找到增长超过平均水平的行业。同时，通过行业估值比较模块对行业的估值水平进行比较分析，甄选出具有相对估值优势的行业。最后，综合行业景气度研究与估值比较分析的结果，根据行业的市场容量与流动性状况，确定本基金的行业配置方案。

由于本基金是一只定位为投资于消费范畴的基金，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消费范畴行业内的优质上市公司。若行业比较研究的结果显示，非消费范畴类行业的上市公司具有很好的投资机会，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的角度出发，本基金可以把非消费范畴行业的投资机会纳入组合，但为了保持本基金风格的稳定性且与投资策略一致，对非消费范畴行业上市公司的投资占基金股票资产的比例最高不能超过 20%。

4、股票选择策略及组合构建流程

在确定行业配置方案后，本基金将在行业配置方案所确定的行业中，精选个股，构建组合。本基金的核心选股思维可以集中概括为：财务稳健是基础，安全边际是关键，核心价值是首选。在本基金股票选择过程，始终体现着上述核心选股思维，具体分成四个层次，详细阐述如下：

首先，通过对消费范畴的界定对公司股票池（本基金管理人所覆盖的所有上市公司）进行初步筛选，筛选出可供本基金投资的初始标的。按照本基金对消费范畴的界定规则，研究员将在公司股票池的基础上，把归属于消费范畴的行业与公司筛选出来，作为消费增长基金构建股票池的基础。

在此基础上，利用财务评价系统，对初始股票标的进行财务评价，只有财务状况良好或财务好转的公司，才允许进入本基金的备选股票池 A。财务评价是实践安全边际的第一环。在财务评价中，基金管理人着重从四个能力的角度来进行评价，即，企业变现能力、营运能力、长期债务偿付能力、盈利能力。这四个方面基本上对企业的经营管理质量有了一个较全面的反映。

其次，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备选股票池 A 中的股票，进行核心价值评估，把具有核心价值的股票甄选出，构成股票备选池 B。核心价值理论是实践安全边际的主要环节。核心价值是指在激烈竞争中保障企业在竞争中持续胜出的特质。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一个企业的核心价值主要由垄断壁垒、品牌优势、资源优势、核心竞争力、盈利模式、政策优势、行业优势等因子构成。具有核心价值的公司，是本基金构建组合的首选标的。

然后，是最为重要的估值模块。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备选股票池 A 与备选股票池 B 中的股票进行综合估值，以确定个股的合理估值区域。若股票的市场价格处于低估或者处于股票估值区域的下方，

则该股票入选核心股票池，作为构建股票组合的核心股票。在构建核心股票池时，我们不仅仅从备选股票池 B 中选择，也从备选股票池 A 中选择。其原因在于备选股票池 B 中的股票，都是具有一定核心价值的公司。在估值上，这些公司可能会被市场高估，若其市场价格高于公司投研人员的估值，将不能作为本基金的构建组合的标的，毕竟，好公司也必须要有好价格，才是实践安全边际的关键。因此，具有核心价值且具有估值优势的公司，在某些时间段上标的可能会不足够。所以，我们也会从备选股票池 A 中选择财务稳健且具有估值优势的公司进行投资，作为核心价值股的补充。因此，在核心股票池的构建上，我们遵从两条路径原则：从备选股票池 A 与 B 中选择具有估值优势的股票进入核心股票池；在实际构建组合时，把从备选股票池 B 中进入核心股票池的具有核心价值的公司作为构建组合的首选。

公司估值的逻辑是“价值决定价格”。对上市公司估值方法通常分为两类：一类是相对估值方法（如市盈率估值法、市净率估值法、EV/EBITDA 估值法等）；另一类是绝对估值方法（如股利折现模型估值、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估值等）。这两种估值法，都纳入本基金的估值体系。

最后，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行业配置方案中各行业的配置权重及核心股票池中所属各行业内公司的市值及流动性状况，选择股票构建股票组合。在股票的具体选择上，本基金管理人将把在核心股票池中具有核心价值的股票作为首选，具有核心价值的公司具有持续成长的潜质，也是本基金资产增长的源泉。

5、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目标是优化基金流动性管理，并分散股票投资风险。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基金债券资产将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和央行票据。在预期股票市场收益率上升但风险较大时，基金将提高可转债、企业债与金融债投资比例。在具体策略上，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研究依托公司整体的债券研究平台，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基本面和资金技术面分析，确定一个阶段对债券市场整体的把握，并确定投资组合的期限和策略。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在自上而下的方法确定一个阶段的投资组合久期后，本基金采取自下而上的分析框架，包含信用分析、个券分析、创新金融工具和交易策略分析，由此形成和宏观层面相配套的微观层面的研究决策体系，最后形成具体的投资策略。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债券板块，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债券板块，借以取得较高收益。

6、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投资仅为辅助性投资，主要利用权证来达到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的目的；在个股层面上，充分发掘可能的套利机会，以达到增值的目的。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2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收益率

十、投资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本基金管理人将主要依据下述因素决定基金资产配置和证券选择：

-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及其对证券市场的影响；
- 国家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证券市场政策对证券市场的影响；
- 消费范畴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
- 证券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和未来走势以及市场需求状况和当前市场价格；
- 在充分权衡固定收益证券各子类资产的收益、风险以及流动性的前提下做出投资决策。
- 股市变化趋势以及基于股票组合风险监控下利用衍生工具的系统性风险对冲。

2、投资决策流程

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决策流程基本包括：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投资总监决策、构建备选股票池、构建核心股票池、建立投资组合、风险评估、信息反馈七个步骤。在本基金的投资管理过程中，这七个步骤的决策内容分配如下表所示：

投资决策流程

	步骤名称	主要内容	负责人/部门
1	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的最高投资决策层。对投资总监提交的投资策略和资产配置进行讨论，做出判断并形成决策报告，交由投资总监组织执行。	投资决策委员会
2	投资总监决策	投资总监根据基金经理和分析师及金融工程师的研究结果和建议，结合外部第三方研究机构的配置建议，拟定资产配置方案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并负责贯彻执行已经形成决议的资产配置方案，	投资总监

		同时负责在其授权范围内决定资产配置的调整。	
3	构建备选股票池	通过行业配置方案对公司股票池进行初步筛选，筛选出可供本基金投资的初始标的。在此基础上，利用本基金的财务评价系统，对初始股票标的进行财务评价，只有财务状况良好或财务好转的公司，才允许进入本基金的股票备选池 A。然后，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备选股票池 A 中的股票，进行核心价值评估，把具有核心价值的股票甄选出来，构成股票备选池 B。	分析师 金融工程师
4	构建核心股票池	在备选股票池的基础上，分析师根据调研结果，将对股票备选池 A 与股票备选池 B 中的股票进行综合估值，以确定个股的合理估值区域。若股票的市场价格处于低估或者处于股票估值区域的下方，则该股票入选进入核心股票池，作为构建股票组合的核心股票。	分析师
5	建立投资组合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总监下达的资产配置指令构建组合。在构建投资组合的过程中，基金经理根据行业配置方案中各行业的配置权重及核心股票池中所属各行业内公司的市值及流动性状况，选择股票构建股票组合。在股票的具体选择上，本基金管理人将把在核心股票池中具有核心价值的股票作为首先，具有核心价值的公司具有持续成长的潜质，也是本基金资产增长的源泉。基金经理需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的投资限制及其他要求，并综合考虑流动性和风险管理要求。	基金经理 金融工程师 分析师
6	风险评估	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具有监督、检查和风险评估等功能，并依风险评估结果建议投资部门调整投资组合以达到兼顾投资报酬及承受风险的最佳平衡点。	风险管理委员会 监察稽核部 风险管理部
7	信息反馈	基金经理与分析师根据有系统的公司调研、产业分析及宏观政策分析以及风险管理部门不间断的绩效评估，适时反映最新信息并对投资组合进行及时调整，同时向投资总监提交资产配置的调整建议。	基金经理 分析师 风险管理部

资料来源：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日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51,865,662.52	93.65
	其中：股票	451,865,662.52	93.6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651,302.66	5.52
6	其他各项资产	3,977,459.46	0.82
7	合计	482,494,424.64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28,069,461.07	5.86
C	制造业	288,774,624.96	60.28
C0	食品、饮料	36,696,988.56	7.66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9,381,527.15	10.31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61,059,605.70	12.75
C7	机械、设备、仪表	109,329,043.46	22.82
C8	医药、生物制品	32,307,460.09	6.74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546,500.00	1.58
E	建筑业	5,805,693.43	1.21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46,555,594.46	9.7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0,212,909.84	8.39

I	金融、保险业	11,638,310.00	2.43
J	房地产业	11,758,309.76	2.45
K	社会服务业	11,504,259.00	2.4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451,865,662.52	94.33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41	佛山照明	2,287,721	33,515,112.65	7.00
2	600425	青松建化	1,309,910	31,752,218.40	6.63
3	000417	合肥百货	1,748,482	29,759,163.64	6.21
4	000527	美的电器	1,430,000	26,798,200.00	5.59
5	600585	海螺水泥	610,000	24,717,200.00	5.16
6	000887	中鼎股份	1,069,848	23,643,640.80	4.94
7	600594	益佰制药	999,939	18,908,846.49	3.95
8	002161	远望谷	767,736	17,181,931.68	3.59
9	600765	中航重机	830,000	16,691,300.00	3.48
10	600141	兴发集团	589,949	13,232,556.07	2.76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44,348.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45,894.6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807.13
5	应收申购款	380,409.6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77,459.46

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1. 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阶段	基金份额 净值增长 率①	基金份额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2009年6月12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17.91%	1.93%	17.01%	1.65%	0.90%	0.28%
2010年	1.23%	1.61%	-9.20%	1.26%	10.43%	0.35%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3月31日	-4.29%	1.50%	2.72%	1.09%	-7.01%	0.4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2011年3月31日	14.24%	1.70%	9.13%	1.38%	5.11%	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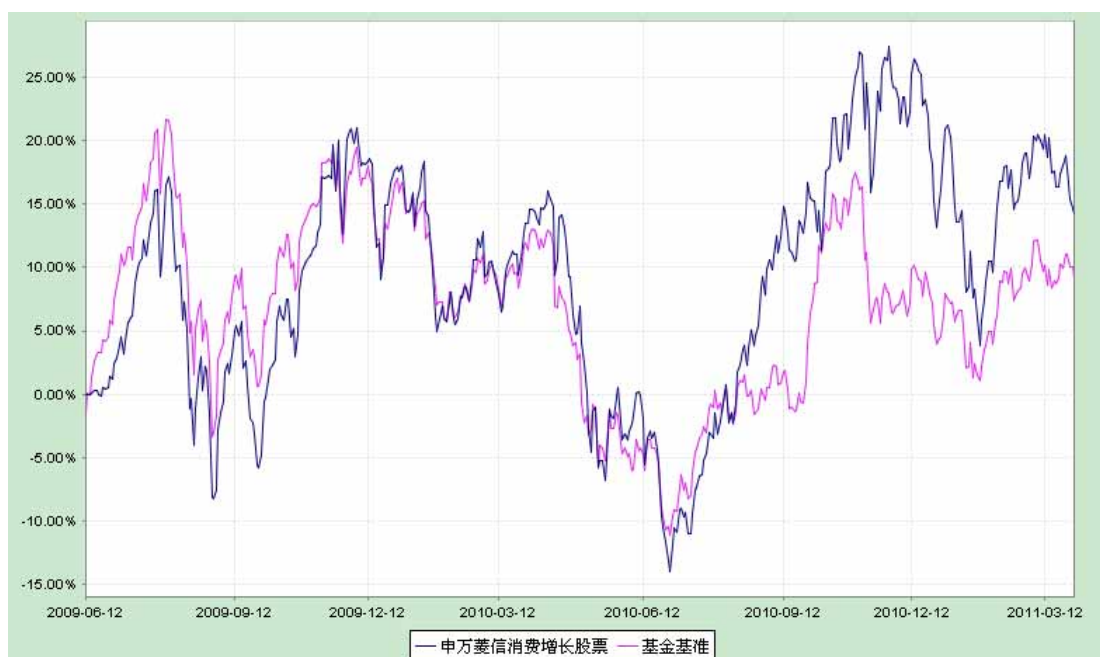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已扣除了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各项交易费用，但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申万巴黎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年6月12日至2011年3月31日）



注：1)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消费范畴行业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35%；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本基金成立后六个月内，达到上述比例限制。基金合同生

效满 6 个月时，本基金已达到上述比例限制。

2) 本基金的上述业绩表现数据已经过基金托管人的复核。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2、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其中：}$$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 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7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最高不超过申购金额的 1.5%，在申购时收取并由投资者承担，按申购金额分段设定如下：

申购金额(元)	申购费率
100 万以下	1.5%
100 万(含)~500 万	1.0%
500 万(含)~1000 万	0.5%
1000 万(含)以上	1000 元/笔

2、赎回费用

本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 0.5%，按持有时间分段设定如下：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1 年以下	0.5%
1 年(含 1 年)至 2 年	0.25%
2 年以上(含 2 年)	0%

本基金份额的赎回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赎回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资产，赎回费归基金资产的部分为赎回费的 25%。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五）基金的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本次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变更了基金管理人的名称及股权结构；
- 2、变更了本基金的名称；
- 3、变更了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成员；
- 4、变更了基金管理人的监事会成员；
- 5、变更了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

- 6、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部分信息；
- 7、更新了代销机构的部分信息；
- 8、变更了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的部分信息；
- 9、更新了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止日期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
- 10、更新了基金的业绩部分，数据截止日期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

11、在“其他应披露事项”一章，列举了本基金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发布的有关公告。

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

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与本基金和本基金管理人有关的公告如下：

1、2010 年 12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的公告。

2、2010 年 12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继续参加深圳发展银行开展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3、2010 年 12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继续参加交通银行开展的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4、2010 年 12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开展的“2011 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5、2010 年 12 月 3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调整在交通银行定期定额投资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起点金额的公告。

6、2011 年 1 月 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 2010 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的公告。

7、2011 年 1 月 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分红的公告。

8、2011年1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2010年第四季度报告。

9、2011年1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三次更新（摘要）。

10、2011年2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开通中国工商银行网上直销交易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11、2011年2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12、2011年3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股权变更及公司更名的公告。

13、2011年3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网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4、2011年3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客户身份基本信息及更新已过期身份证明文件的公告。

15、2011年3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16、2011年3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开通汇付天下“天天盈”网上直销交易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17、2011年3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2010年年度报告。

18、2011年4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变更直销中心银行账户信息的公告。

19、2011年4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2011年4月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的本公司名称、基金名称变更公告。

21、2011年4月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参加“华夏银行•盈基金2011”网上银行基金申购优惠活动的公告。

22、2011年4月1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基金管理公司名称、基金名称变更公告的内容更正公告。

23、2011年4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24、2011年5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由姜国芳先生代为履行公司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25、2011年5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6、2011年5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签署日期： 2011年7月12日

以上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正文）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7日